

广州杰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州杰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主动申请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于 2018 年 05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公司拟于 2018 年 06 月 06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06 月 01 日。

公司已于 2018 年 05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关于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依据《全国中小



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杰鑫科技，证券代码：838577）自 2018 年 06 月 04 日（星期一）开市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

公司股票暂定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 2018 年 09 月 03 日（星期一），如到期无法恢复转让，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暂停转让。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业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杰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06 月 01 日